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H股回购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了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0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0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H股的一般授权》。本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实施了H股回购，有关详情如下：

1、回购数量：共计回购101,900股，约占股东大会批准一般授权之日本公司已发行H股股份总数的0.0319%，约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.0108%。

2、回购价格：最高价为31.00港元/股，最低价为30.85港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,154,430.00港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在股东大会一般授权范围内实施H股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5日